

第三节、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 综合评分法 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技术部分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选择技术部分得分最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若评审得分和技术部分得分一致，按照投标下浮率由高到低的顺序选择报价最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特别说明：本公示内容仅为对本项目的需求公示，具体内容以最终发布采购公告的采购文件为准。